

文化公共设施运行保障服务合同

甲方：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西长安街街道办事处

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西绒线胡同甲7号

联系方式：010-66037534

乙方：北京市西城区中度社区文化服务中心

信用代码：52110102355261656H

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四平园9号

法人代表：赵宇

联系电话：13681129353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等文件的规定，甲、乙双方在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。就甲方授权乙方进行西长安街街道文化公共设施运行保障服务项目，经友好协商，双方签订本合同。

第一条 具体内容

1.1 文化公共设施运行保障服务包括场内主题更换设计与制作，场内主题设计及制作（半年更换），各功能场馆（文化活动中心、西长安街图书馆、和平门图书馆、红墙文化氧吧）年活动不少于4场，各功能场馆作品展1场，以传统节日（如十一、中秋等）为主题的文化活动2场，以“红墙是我家”、“我是红墙人”等为主题的交流、展示活动2场，共计60场。

1.2 《成交通知书》作为本合同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。

1.3 《分项报价表》作为本合同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。

第二条 项目周期

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。

第三条 合同总价款、结算方式及期限（费用明细详见附件）

3.1 合同总价款：本项目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元：壹佰叁拾柒万玖仟肆佰元整（¥ 1379400 元）（含税）。

3.2 结算方式及期限：合同签定后 5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总款的 60%，人民币¥827640 元（大写：捌拾贰万柒仟陆佰肆拾元整），项目完成经甲方验收后，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总款的 40%，人民币¥551760 元（大写：伍拾伍万壹仟柒佰陆拾元整）。

3.3 账户支付信息

单位名称：北京市西城区中度社区文化服务中心

银行账号：0200234819200051568

开户行：工行望京科技园区支行

第四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甲方有权对文化场所的安全、卫生、活动安排等情况进行指导、检查、监督和评估。如发现问题，甲方及时通知乙方，乙方须在三日内整改完毕，并将整改内容和结果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。

第五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5.1 乙方在委托期内应依法管理和开展活动，自觉遵守国家和地方的有关法律、法规，遵守安全生产和综合治理的相关规定，若因违反造成的不良反应及后果，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。

5.2 乙方的管理工作和活动开展应符合西城区文旅委、西长安街街道办事处的相关要求，并接受甲方和甲方聘请的第三方的监督指导。

5.3 乙方应保证文化场所的公益性和社会性，不得开展以营利为目的的宣传和活动。

5.4 年度所有活动需保存活动方案、签到表、活动照片、信息及总结等运营项目材料，用于接受街道财务审计。如若出现任何财务审计问题，未达到审计审核标准，按照财务审计标准返还运营经费比例。

第六条 保密协议

此项目乙方所采集的数据及信息，不得以任何方式透漏给第三方，如有违反保密协议，乙方将承担所有法律责任。

第七条 违约责任

7.1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能达到合同约定标准的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整改，并视情况酌情扣减相应的服务费，乙方应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。

7.2 乙方拒不改正，或整改后仍不能达到规定(约定)标准的，甲方有权立即解除合同、拒绝支付未付的服务费，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立即撤出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伍万元，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，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。

7.3 乙方在合同期限内擅自停止服务的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整改，并视情况酌情扣减相应的服务费，乙方应立即采取补救措施并按日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伍仟元。

7.4 乙方停止服务时间超过3日，或停止服务期间给甲方造成严重损失的，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、拒绝支付未付的服务费，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立即撤出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，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，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。

7.5 因乙方或乙方人员原因，给甲方、甲方人员或任何第三方造成人员伤亡、财产损失的，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，由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，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。

7.6 乙方拒不赔偿前款损失，或给甲方、甲方人员或任何第三方造成重大损失的，甲方有权立即解除本合同、拒绝支付未付的服务费，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立即撤出并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，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全部损失的，甲方有权继续向乙方追偿。

7.7 乙方在合同终止后拒不撤出本项目约定服务区域的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撤出、拒绝支付未付的服务费。

第八条 本合同一式陆份，甲方执肆份，乙方执壹份，招标代理机构执壹份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

第九条 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，协商不成，可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甲方：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政府西长安街街道办事处

授权代表签字：



日期：2023年 1 月 16 日

乙方：北京市西城区中度社区文化服务中心

授权代表签字：



日期：2023年 1 月 16 日

成 交 通 知 书

致：北京市西城区中度社区文化服务中心

兹通知，由北京从头越建筑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组织，贵公司参加投标的文化公共设施运行保障服务（项目编号：11010222210200005336-XM001）政府采购活动中，经磋商小组评定，采购人确认，确定贵公司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。

成交金额：

大写：人民币壹佰叁拾柒万玖仟肆佰元整

小写：¥1379400.00 元

请贵公司接到此成交通知书后 30 日内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，合同原件须到北京从头越建筑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处进行备案。

特此通知。

北京从头越建筑造价咨询有限公司

2023年01月06日



分项报价表

单位：人民币（元）

序号	名称	数量	单价（元）	合计（元）	备注
1	文化志愿者服务费	12800	30	384000	
2	设计制作费	4	15000	60000	
3	专家费	174	600	104400	
4	主题活动材料包	5000	120	600000	
5	活动用品	77	3000	231000	
	服务费合计			1379400	
总报价(元)		大写： 壹佰叁拾柒万玖仟肆佰元整			
		小写：1379400 元			

注：本表应依照采购清单及技术规格表中的货物序号顺序逐项填写，不得缺项、漏项、增项，否则视为无效标。

供应商名称：（公章）北京市西城区中度社区文化服务中心

